

中國古代社會

文字與人類學的透視



許進雄著

臺灣商務印書館發行

中國古代社會

—文字與人類學的透視

許進雄 著

臺灣商務印書館發行

中華民國七十七年九月初版

九五三一

中國古代社會一冊

文字與人類學的透視

基本定價六元四角正

著作者 許進雄
發行人 朱建民

版權印所必究

發行所及
臺灣商務印書館股份有限公司

登記證：局版臺業字第〇八三六號
臺北市10336重慶南路一段三十七號

郵政劃撥：〇〇〇〇一六五一號
電話：（〇二）三一一六一一八
傳真：（〇二）三七一〇二七四

校對人：林曉筠
趙麗君

前　言

本書是筆者於加拿大的多倫多大學東亞學系，講授 *The Written Word in Ancient China* 一課的教材。教授這個課的動機起於一次系務會議。會中要求教授們開一些有趣味及通俗性的課，以便吸引較多的學生來選課。筆者於一九六八年受聘到多倫多的皇家安大略省博物館遠東部整理甲骨文，在台大中文研究所主修的是甲骨學。到了國外後，由於工作的需要，開始自修有關中國的考古學及人類學的基礎常識，也到大學修過這一方面的課。會後考慮，如何將自己在台灣所受的訓練，結合在國外所學得的東西，淺易而有趣地向學生介紹中國的文化。

衆所周知，中國與其他古老文明的文字都起源於圖繪。象形文字可以反映古人生活的環境、使用的工具、生活的方式、甚至是處理事物的方法和思想觀念，對於我們了解古人生活的狀況有很大的幫助。如果能用與日常生活有關的古文字，說明其創作的含意，然後輔以文獻和地下發掘的考古材料，儘量以淺簡的說解、有趣的內容，討論與之有關的時代背景，也許會提高不以考古或歷史為專業的學生們學習中國文化的興趣。尤其是我們中國古代文字的創造以表意為主，在這一方面的材料遠較其他的文明豐富。有可能集合很多的象形文字，分章討論各種題目。

當筆者把這個構想向同事徵詢意見時，反應出乎意料的肯定，認為是一個可以引起學生興趣的課。於是立即把教學大綱寫出來申請開新課。當一九七九年開始上課時，為了自己備課之便，就把要點寫下來。但由於國外的學生對於中國古代的歷史和文化都不熟悉，尤其是初次接觸中國文字及文化的學生，記筆記有相當的困難，因此就把自備的材料發給學生，使他們學習起來容易些。幾年來講義遞有增補及

修改，就於一九八四年把它出版，省得每年為複印材料而忙。英文本出版三年以來又有所修改，而選課的學生也以華裔為多，心想或許這個教學的內容和方法也適合於國內，故想也出中文版。

本書分二十章，依次是文字、古史、漁獵、畜牧、農業、穀物、冶金、工藝、飲食、衣服、居住、交通、生死、娛樂、商業、醫藥、戰爭、宗教、天象、方向。大致包括古人具體生活的各有關方面，讀者一看即知討論的不是政治舞台的歷史，而是偏重於社會的生活。筆者限於學力，雖然有心對每一個問題都要簡要、有趣、有條理、且正確地敘述其演進的過程，但因為本書所包含的學科太多，一時不能把握得了，不免有許多不成熟的意見、不周到的地方。希望專家們能夠給予指教，更希望此書做到拋磚引玉的作用，不久有更充實的著作出版。

本書撰寫的對象雖是一般的讀者與學生，為了尊重前賢的研究成果，並對引用材料負責起見，英文本於每章之後都附有簡單的註，有興趣的學生可以循之作更進一步的了解。為了減輕讀者的負擔，中文版就取消註解中的討論，而把材料的簡稱、出處移到文中的括弧內。至於常見的古代典籍，就只舉篇章而不列版本及頁數。引用的著作，一般地說，作者名字之後有年代數字的為單篇的論文，沒有數字的為專書。書後有依筆劃次序的引用著作簡稱表，可以查核。每一章本文之後附有從商代甲骨文，經周代金文、秦小篆、漢隸書的字形演變表，英文本每字都註明出處，現在也取消，讀者可參考高明的古文字類篇（北京：中華書局，1980），及徐中舒的秦漢魏晉篆隸字形表（成都：四川辭書出版社，1985）。

最後，要藉出版的機會，衷心感謝幾位幫助本書撰寫的師友。在寫作過程中，齊文心女士曾經閱讀其中幾個章節，提出很多寶貴意見。朱楊明淵女士閱讀全文一次，指正錯字。同事Alfred Ward 教授在把原稿譯成英文的過程中，也不時給予寶貴建議。李秋雲教授為本書題字，增光不少。筆者最感激的是先師屈萬里教授，他不但教導做

學問的方法，還推薦筆者到加拿大來整理甲骨文，得以接觸文物，增廣見聞。還有已從多倫多大學退休的業師史景成教授，沒有他的期望和鼓勵，本書也不能順利完成。

許進雄寫於多倫多的皇家

安大略省博物館遠東部

一九八八年三月八日

目 錄

第一章 中國的文字體系與書寫工具.....	1
第二章 中國古史的傳統.....	21
第三章 漁獵與氣候.....	40
第四章 畜牧.....	59
第五章 農業的發展與中華民族的形成.....	75
第六章 糧食作物.....	99
第七章 金屬.....	119
第八章 工藝.....	152
第九章 食物.....	184
第十章 衣服.....	212
第十一章 居住.....	237
第十二章 交通.....	273
第十三章 生命循環.....	299
第十四章 娛樂活動.....	330
第十五章 商業活動.....	358
第十六章 痘疾與醫藥.....	382
第十七章 戰爭與刑法.....	401
第十八章 祭祀與迷信.....	438
第十九章 天文.....	458
第二十章 方向與四靈.....	489
引用著作簡稱表.....	510

第一章 中國的文字體系與書寫工具

序論

幾千年來，人類有幾種獨立發展的古老文字體系。其中最著名的有埃及的聖書體、美索不達米亞的楔形字、以及中國的漢字。基本上，它們都是以圖畫式的表意符號為主體的文字。今天，其他的古老文字或已湮沒，或為拼音文字所取代，只有中國的漢字仍然保存其象形的特徵，沒有演變到拼音的系統。這種特性對於有志探索古代中國文化者給予很大的方便。

活的語言一直在變化。拼音系統的文字經常因反映語言的變化而改變其拼寫的方式。使得同一語言的古今階段，看似完全沒有關係的異質語文。如大字，先秦時讀若 dar ，唐宋時讀如 dai ，而今日讀成 da 。又如木字，先秦時讀若 mewk ，唐宋時讀如 muk ，今日則讀成 mu (周法高，音彙：57，138)。其變化不但表現在個別的詞彙，有時也會改變語法的結構，使得同一語言系統的方言，有時會差異得完全不能交流。中國的漢字，由於形體的變化不與語言的演變發生直接的關係，幾千年來，雖然已由圖畫般的象形文字演變成非常抽象的結構，但是稍加訓練，就可以讀通千年前的文獻。同樣的，不同地區的方言雖不能交談，但却可以書寫和閱讀一種共通的文字。中國的疆域那麼廣大，地域又常隔絕，種族也很複雜，而猶能融合成一體，此特殊的語文特性應是重要的因素之一(杜學知 1964：243)。

古代文字的通性

史料的缺乏是研究古代中國社會的一個主要困難。有時對於某一現象雖有一鱗半爪的記錄，却苦於孤證難徵。譬如說，有關伏羲、女媧的傳說非常簡略，他們與婚姻制度的創立、鹿皮為納徵的禮物等淵源也很模糊。但是以之與台灣高山族的創生傳說作比較，我們方才明

白其時代的背景及整個故事的脈絡（參考十三章的討論）。

從甲骨文、金文等早期的文字，也可以幫助我們了解古代中國的社會。因為這些文字的圖畫性很重，往往可以讓我們窺見其創造文字時的構想，以及藉以表達意義的事物。在追溯一個字的演變過程時，有時也可以看出一些重要社會制度或工藝演進的跡象。

一個真正的文字體系，要有一貫的形式及原則，能代表某個社區公認的意義及發音，而且其序列也要合於說話的順序（*Geib*，文字：68）。雖然不是所有古代的圖畫或符號都是文字，或必然會演變成文字。但是有意的或無意的，以表現事物形象或概念的描寫，却是古代文字創造的出發點。世界上各古老文化，其文字的創造、應用的方法、發展的途徑，其規律可以說都是一致的，都是先標出記錄內容的主要語素，然後才發展成有文法的完整語句。初期的文字以代表具體的事物的表形期為主，漸次進入指示概念、訴諸思考的表意期，最後才是以音標表達意義的表音期（*Geib*，文字：100-01）。

甲骨文表現的造字法則

目前所知，有大量出土的中國最早文字是西元前十四至十一世紀的晚商甲骨文。甲骨文是刻在龜甲或牛肩胛骨上的商王室占卜記錄。早在隋唐時代甲骨就可能已出土過，但未為人們所注意。村農往往以之售給藥店，磨成粉末以作刀創藥。西元一八九九年，一說金石學家王懿榮因病購藥，在草藥中發現雜有刻文字的碎骨，驗知是有價值的古物；一說是古董商向王懿榮兜售，才開始高價收集，引起村農競相發掘（張秉權 1967：831-32）。後來才由政府作有計劃的發掘，終於成為一種專門的研究學問。

文字的創造法則，中國傳統的分類是：象形、指事、會意、形聲、轉注、假借；外國的是原始的、引伸的、圖式的、義符的、代音的、音符的六類。為解說的方便，將商代的文字歸納為以下的三類：象形、象意和形聲（唐蘭，文字學：57-108）。

一、象形。它是最容易了解的。它或詳細、或簡略地描畫一件東

西形像的輪廓，使人一看就明白，不用加以解說，譬如畫一匹有鬃有尾的馬形就是馬字。有時全形太過複雜，書寫太費時，不妨只取最具特徵的部分來表示，如以角上翹的牛頭代表牛，角下彎的羊頭代表羊。有時突出全形中的部分以表達該部分的意義，如身字就是強調人身腹部的部分。象形文字主要取材自日常生活有密切關係的東西，包括動植物、家具、工具等，都是生活的具體素材，是研究古代社會的重要材料。

二、象意。是以圖畫的方式表現不可觸摸的、沒有形體的概念。譬如，大是個與小相對的、抽象的概念。甲骨文以大人的身子去表示。它表達大人的身軀比小孩子龐大的那種抽象的概念。又如，上字以一短劃在長劃之上，下字以短劃在長劃之下去表示。長短的筆劃都不描寫具體的東西，只是藉以表示兩者間的上下關係。又如林字，以兩株樹木表示樹木衆多的地方，重點不在樹木枝榦的本身。休字則作一人於樹下以表示休息的概念。它不是用來表示人與樹的其他關係，如砍樹、植樹等。刃字則以一短劃指出刃在刀上的部位。

就像休字所表現的，象意字是藉實體的東西以表達不可觸摸的概念。由於我們對商代或其前的社會了解有限，不能做到明白每個字創造時的具體含意。但是古人所要表達的意圖，一般說還是可以理解的。此外，對於同一概念的表達，不同的生活經驗可以有不同的邏輯和表現法。因此可以通過文字，去比較不同民族的文化內涵而得出有趣的對比。譬如在中國，甲骨文的疾字，是以病人躺在病床上表示的，但在古埃及，木乃伊放在床上則用以表示死亡（Gardiner，埃及：443，447）。而死在甲骨文是以死人埋於棺中，或人跪於朽骨之旁哀悼去表示的。

三、形聲。這是最進步的方法。它由義符及聲符組成，分別代表其意義的類屬及讀音。譬如湄字，水的部分表示此字的意義與水流、河岸有關；眉的部分則表示湄的讀音與眉相近。又如麓字，林表示山麓是樹林所生長的地方，鹿則為讀音。在商代此字有時用彖去表音。

形聲是一種可以應用無窮的簡便造字法。它是經過長期間才發展成的。在人們還沒有領會此造字法之前，由於語言中有很多概念很難用圖畫表達，而人事日繁，也沒有辦法給每一個意思造一個專字。於是想出了兩個辦法以解決使用上的困難。一是引伸，一是假借。

引伸

引伸的方法是用一個文字，去表達一些與其基本意義有關的意思。有時某些概念之間可以找到共通的特性，或是有先後層次發展的關係，就不妨用同一個字去表達它們的意義。也就是說，除中心的意義外，一個字可以兼帶很多擴充的有關意義。經過長期間的擴充，一個字可能擁有一些不太相關，甚至是相反的意義。譬如亂字，在周代兼有治與亂的意義。此字可能從金文的‘𢂔(嗣)’字發展而來。字形像兩手以有尖銳鉤針的工具去解開纏繞的亂綫，故有亂的意義。綫亂了就要加以整理，使綫索就緒，故也有了治理的意義（周法高，金文：5557-59）。絕與繼的古代字形也只是正反之別，創意同樣是來自紡織的作業，絲亂了要切斷再加以接續，故演化成斷絕與接續兩義。後來為了要分別，并確定本義與擴充義的字形，就在字源上分別加上水、火、木、人等不同意義的屬類，成了不同字形的形聲字。如𦥑可能表示兩木構件相互交接之狀，人們用以表示各種與交接、相會有關的意義。後來以各種義符加到𦥑字之上以分別各引伸義，於是形成了構、媾、遘、溝、講、媾等從𦥑聲而與交接的概念有關的形聲字。

假借

當一個意思難以用圖畫去表達時，借用一個發音相同、或相近的現成字去表達的方法就叫假借。譬如黃字，甲骨文是一組璜佩的象形，被借用以表達與佩玉無關的黃的顏色。後來為了要避免可能的混淆，就在本義的黃字加上玉的義符而成璜的形聲字，以與借義的黃有所分別。同樣的，莫本象日已西下於林中的傍晚時分，春秋時代莫被借用為否定的副詞，因此就在本義的莫字加上日的義符而成暮字。很多假借字通過這個步驟而成為形聲字。

有時為了讀音的便利，或修正已發生變化的讀音，就加上新的聲符，也形成形聲字。譬如，甲骨文的風字是借用鳳鳥的象形字，後來在鳳形上加凡的聲符以爲區別。但是這個新的形聲字又被用爲鳳鳥的意義，就別造現在從蟲凡聲的風字。又如甲骨文的晶字，本是星的象形，它兼有晶亮的引伸義。於是也在晶上加生的音符而成星字，以與晶字區別。一個字不管是加上聲符或義符，在形式上，它們都算是有意義、有讀聲的形聲字。

如上所述，形聲字是象形或象意字，經過了長期間的使用，才在不知不覺中演變成的。一旦這種簡便的造字法被察覺，人們就有意以這種形式大量造新字。最早有意創造的形聲字可能是族名、地名一類，很難用圖畫去表達的專有名詞（Ge1b，文字：66）。稍後才推廣到其他詞彙的領域，終於成爲後世最廣泛應用的造字法。

中國文字形成的時代

中國文字發展的歷史到底有多長，目前還沒有足夠的資料可作確實的解答。學者們過去只能根據現存的甲骨文字，推測其發展所能經歷的時間。近年不斷有新材料出土，增加推論所需的依據。

象形、象意及形聲的造字法都在甲骨文出現。其可識及不能識的字已有四千五百個以上。有人對一千多個可識字的分析，最進步的形聲字已占百分之廿七（李孝定 1974：380）。它說明晚商的甲骨文已是相當成熟的文字系統，已經過長期間的發展。但到底經歷了多久？各人的推測，長短頗懸殊，很不一致，長者以爲可達萬年（唐蘭，古字導論：28）。但一般相信，中國文字經過了二、三千年的時間，才到達甲骨文的成熟程度。甲骨文是西元前十四至十一世紀的占卜文字，故以爲五千年前或更早，中國文字就萌芽了（董作賓 1952：358；張秉權 1970 b：246）。

近年一些出土的材料，對於討論中國文字產生的時代可能有所啓發。在好些個仰韶文化的遺址，都發現刻有各種記號的陶器。根據碳十四年代測定，這些遺址的年代距今已有六千多年。它與某些人根據

甲骨文的成熟度，所猜測的中國文字的萌芽年代相若。故有不少人相信，其上簡單而似文字的刻劃就是中國初期的文字。這些記號幾乎都刻在相同的部位，即在早期類型的直口鉢的外口緣上。充分說明它們不是任意的刻劃，而是具有某種作用的。發現於陝西中、西部仰韶文化遺址的記號如圖 1.1 所示。見於甘肅、青海一帶，承繼仰韶文化的半山、馬廠等文化的記號如圖 1.2。甚至遠在東海岸地區的良渚文化，也有陶器發現如圖 1.3 的記號。

以上所說的記號，有的在好幾件陶器上出現。在同一窖穴或地區，也往往見到相同的記號。它們或以為是器物所有者、或製造者的花押、族徽一類的記號（西安半坡：198）。有些記號與後世的數字或方位字相似，故有以為它們是燒製陶器的序列或方位記號（李孝定 1974：368）。又由於它們發現於不同地區與不同時代的遺址，有人不但認為它們已具文字的作用，也相信中國文字的起源是單元的，即從仰韶文化發展起來的（郭沫若 1972a:2；李孝定 1974：345-46；張光裕 1981：146-47）。

到底要到怎麼樣的階段，一個符號才能算作是通行的文字，還是個有爭論性的問題。是否能把有作用的符號都看成文字呢？一般說來，人們最先覺得有必要記下來的東西，大半屬於易錯亂的數目。中國有文字起源於結繩記事的傳說（李孝定 1974：345-46）。結繩記事的習慣表現於小篆的祿字，它像一條橫綱上垂掛着數條繩索，索上并打有一些結形。後世所見的半開化民族的結繩習俗，其所打的繩結，有顏色及大小不同的種種形式，以代表不同的事類與數量（李家瑞 1962：14）。也指示創造文字的目的，有可能是為幫助記憶數目，與結繩的目的一致。在伊朗發現的四千多塊西元前四千至三千年的泥土版，大都是與記帳有關的計數（Nisson 1984：317-34），可說明計數是文字書寫初期的一個很重要目的。既然陶器上的記號有可能作為數目字，與文字初期的作用一致，似乎不妨承認那已是文字了。但是我們不能不慎重考慮，是否只因有些記號有可能作為某些私人的記數符

號，或族徽，或甚至某種意義的功能，就可以肯定它們已具真正文字的功能，普遍為社會所接受呢？

當一個記號或圖形，比較固定地作為語言中某個詞素的符號時，它可以說已具有文字的初步性質。但它距語言中，大部分成分都有符號代表的真正文字系統，仍有一大段距離。以上所舉新石器時代陶器上的符號，雖然在時間上有千年的差別，都還是單獨出現。它不但沒有語言系統所必要的序列，其形態也和以象形、象意為主要基礎的古漢字，亦即甲骨和金文，顯然不是從同一系統發展起來的。它們都反映出，這些陶器上的符號尚不能自成文字體系。譬如說，就算×的符號確可代表五的數目。但在實際應用時，並不代表抽象的數目字五，而是隨意地，不定地，表示具體的五頭牛，或五個陶罐，五個人。那是未有文字的氏族，或不識字的人，所常使用的辦法（嚴汝媚 1982：315；*Gelb*，文字：37）。換句話說，×的符號並沒有一定的意義與讀音，亦即與語言的詞素沒有嚴格的聯繫。因此最好暫時不把它們當作有系統的文字。

大汶口文化的陶文

那麼，什麼時候中國的文字才見徵兆呢？迄今所知最早跡象，應是見於山東莒縣陵陽河的大汶口文化晚期遺址，時代約是西元前二千五百到二千年的陶器上的刻劃符號，如圖 1.5 所示。它們與仰韶文化的刻劃一樣，被單獨刻在大口缸外壁靠近口沿的部位，都是顯眼的位置。其中一形見於相距七十公里的遺址（大汶口：117）。它們不但很可能就是物主的名字，也與甲骨、金文的字形有一脈相承的關係，都具有圖畫的性質。在一些商末周初的銅器上，往往鑄有比甲骨文字形看起來更原始、更接近圖象的族徽（圖 1.4）。學者一般相信，這些族徽保存了比日常使用的文字更古老的字形傳統。這種非常接近圖象的性格正是大汶口晚期陶文的特點。

大汶口陶文的圓形刻劃，更具有重要的意義。它可能是旦的早期字形，象太陽上升到有雲的山上之意。古人多居於山丘水涯，每每以

所居之山丘或河流自名其族，以表示居處的自然環境（Geld，文字：66）。此符號可以分析為從山且聲。它用來表示居於山區的且族。以象形的符號作為族名或人名，與隨意的塗畫具有很不同的意義。當某個人看到一把石斧的圖形時，他很可能即時叫出『斤』這個詞來。但並不是每個人都會把它讀做斤，當做斤之詞來使用。但是當這個圖形被選為代表特定的部族或人時，所有熟悉該部族或個人的人們，就會通過這個環節，牢牢地把它與讀音、意義結合起來。這種音、義、形的密切結合，就具備了文字的基本條件。因此把圖形符號作為族名使用，是有定法的文字體系產生的一個重要途徑（Gelb，文字：66）。

從造字法的觀點看，『𠂇』形已顯然不是原始的象形字，應是第二類的象意字，或甚至是第三類最進步的形聲字了。大汶口的陶文雖也是單獨出現，不是使用於完整的句子。但處於其時半開化的社會，人們有可能使用圖形的關鍵字去記載事件的中心內容，而具文字的雛形了。以大汶口陶文為漢字的雛形，甲骨文的前驅，要較之以西安半坡仰韶文化一類的純記號刻劃為中國文字之始，是較平實而可靠得多。簡而言之，西元前二千年時中國比較可能有某種系統的文字。

當然，具體的中國文字起源問題，還有待今後更多的出土資料去證實。但晚商的甲骨文已無疑是很成熟的文字體系。《尚書》多士篇，周公誥商多士有『惟殷先人，有典有冊，殷革夏命』之句。商人革夏前的文字到底有多成熟，由於沒有證據，目前還難猜測。如以雲南少數民族的麼些文為例，麼些文創於十三世紀，還得力於漢字的啟發。但到十九世紀時，其經典還不免用關鍵字提示主要的內容，沒有固定的文法形式和語言的序列（董作賓全集9：659）。那麼，不提殷革夏命的時代，就是從晚商的甲骨文上推六百年，也已上及大汶口的下限，西元前二千年了。

主要書體

從甲骨文到現在，中國文字又經歷了三千多年，雖然有些字還可以辨識其象形的特徵，但書體已起了基本上的變化，失去象形的外觀

了。西元七世紀以來印刷的廣泛應用，收到了正字的功能，使得字形少變化而趨於一定。以下介紹本書字形演化表所列的幾種比較重要的書體（李孝定 1974：371-92）。

一、甲骨文（圖 1.7）：指刻在晚商龜甲或獸骨上的占卜記錄。它的重要性在於時代早而數量又多。估計有十多萬片出土。此系的文字大部分是象形與象意字，但已有不少的形聲字，即所有的造字法都已齊備。它是探索漢字字源不可缺的材料。同時，因它是商王室的占卜記錄，包含很多商王個人與治理國家時所面對的問題，是珍貴的第一手歷史資料。此期字形的結構着重於意念的表達，不拘泥於圖畫的繁簡，筆劃的多寡，或部位的安置等細節，故字形一直在變化。由於刻辭絕大部分是用刀刻的，筆劃受刀勢操作的影響，圓形的筆劃被刻成四角或多角狀，就減少了很多圖畫的趣味性。

二、金文（圖 1.8）：時代約是西元前十一世紀，到秦統一中國的前三世紀。因它是鑄於青銅器的銘文，故稱為金文。此期的文字也出現於武器、璽印、貨幣、陶器、簡牘和布帛。青銅器是為禮儀的需要而鑄，所記內容是希望傳之久遠的光榮事跡。故銘文書寫工整，筆法婉轉美麗。有些字形看起來比其前的甲骨文更近圖畫的性質。至於見於銅器以外的文字，因主要目的是實用，不是禮儀所需。故往往書寫草率而筆劃有省略、訛變等情形。此等文字與後世所發展的字形，其關係一般說要較銅器上的疏遠，故本書所列的字形演化表不包括這些字形。此期經歷的時間長，銅器鑄造工藝在各地區迅速發展，不免發展強烈的地區色彩，使書刻其上的書體亦呈多樣化。不過此期字形的結構已漸有一貫的安排，新的象形、象意字大為減少而形聲字大增。

三、小篆（圖 1.9）：取材自西元二世紀，許慎編寫的《說文解字》一書中所錄的字形。它反映先秦以來文字統一運動的結果。其文字的結構、筆劃、位置已差不多固定。大致說，此後的文字在筆勢上有所變化，基本的構架已少變動。此書所收的字形主要是小篆，有異體時就標明是古文或籀文等。許慎所依據以編寫的材料大概不早於戰

國晚期。小篆基本上與古文和籀文沒有什麼不同。如有不同時，許慎才特別加以標明。所舉的古文，常異於自甲骨文、金文演變下來的正規字形，比較可能是地域性或訛變後的字形。籀文則結構常繁複，但合於傳統的文字組合趨勢，可能與小篆來自一源。小篆可以說是秦朝整理和簡省籀文而統一各國字形後的結果。小篆是已起了很多變化後的字形，難以依之以探索字源。但小篆有最齊全的材料，是後世書體所據的祖型，也是辨識古代文字的媒體，故是研究中國古文字必備的知識。

四、隸書（圖1.10）：它是小篆書體在快速及草率書寫下的結果。其醞釀可上溯到戰國時代。為求書寫的快速，人們以簡易的波折改變小篆的渾圓、平衡、典雅的筆勢，用以應付管理大批徒隸所需的繁重文書工作，因名之為隸書。它盛行於漢代。本書所列字形，大都是取自隸書書體已確立的東漢時代。其草率的筆勢漸成有一定波折規律的筆劃，進一步破壞小篆僅存的圖畫趣味和結構。

五、楷書：為今日一般使用的書體。它是把隸書整理成更有法則，可以用幾種易於書寫的筆劃構成的書體。終於使漢字完全脫離圖形的趣味，變成完全由點劃組成的抽象形體了。其體勢從漢代慢慢醞釀，隋唐時候完全建立其筆勢。楷書的快速書寫又發展成行書與草書兩體。但因行書與草書的筆勢較難畫一，個人的風格太突出而不易辨識。加以印刷的廣泛流傳又起着正字的功能，使楷書一直為後世最通行的書體。

書寫工具：毛筆（圖1.12）

中國文字有兩個特點，它是種講究結構與筆勢的書法，而書寫的方向是自上而下、自右而左。它們都與其書寫的工具和材料有直接的關係。中國人寫字的筆尖是軟的。書法家可以控制每一筆劃的粗細和波折，呈現無窮的造形和變化。中國的書法講究美善的外形和賦予的內在精神，需要長期的練習和一定的天份才可達到熟巧的程度。因此書法成為一種很受崇敬的藝術形式。